

深圳市东关盛泰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的承诺函

深圳罗湖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仁恒世纪大厦项目工程，工程情况为：仁恒世纪大厦项目已取得施工许可证，目前正在桩基础施工中。该工程已取得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部门的批准，现因施工需求及缓解凤凰路交通压力，需要在文锦中路开设临时路口，需占用临时路口位置部分绿地和迁移部分树木。需要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拟涉及（临时或非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10 平方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3 株。

我单位在此承诺在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前，已到规划国土等部门通过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查询施工范围及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地下管线（特别是燃气管道、轨道交通）现状资料或向地下管线（轨道交通）单位申请提供地下管线（轨道交通）现状资料。在涉及地下管道（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或者控制范围内开挖绿地的，将依地下管道（轨道交通）单位的规定要求做好保护方案（签订保护协议）。

若我单位的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申请获得贵局批准同意，我单位承诺如下：

一、做好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及项目实施等的公示和相关投诉解释工作，并在经批准占用的绿地范围内依法实施；

二、承诺确保施工以及对人身、居住、交通或者市政设施等安全，做好工程红线范围内花草树木和绿化设施的养护及安全管理工作，造成安全及其它损失的，我单位自负全部责任；涉及安全等需报相关部门的，我单位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报批。

三、承诺在开挖绿地前 3 日将开工时间、施工范围书面通知地下管线（轨道交通管理）单位，请求其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全程现场监督和指导。

四、按规定确需缴纳恢复绿化补偿费的，我单位承诺依规须缴纳。

五、承诺在临时占用绿地期限届满前五天，完整归还所占用绿地，清除已占用绿地的硬底铺装与建筑物（构筑物）等，并按园林绿化相关规范要求，平整场地和回填种植土，移交绿地管理单位。

我单位若不按以上承诺完成相关工作，自负全部责任，并依相关政策法规规定，依法接受处理，另外，积极接受和配合贵局及其它部门的检查、监督和指导。

此函。

深圳市东关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4 日

深圳市 占用挖掘道路许可决定书

深交许(罗湖) [2019] 16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
四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第三十二条和《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
十一条规定，经审查，本工程符合占用、挖掘道
路条件，准予施工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19 年 7 月 30 日



申请单位及事由	深圳市东关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仁恒世纪大厦施工占道审批(开设临时路口)		
	联系人	唐祯	联系电话 15899750045
许可路段	文锦中路(深南东路-凤凰路)东侧人行道		
许可时间	2019 年 7 月 31 日 至 2020 年 1 月 27 日止		
施工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联系人	杜飞	联系电话 18603000159
许可内容	一、因仁恒世纪大厦项目需要，为缓解凤凰路交通压力，保障市民出行通畅，占用文锦中路(深南东路-凤凰路)东侧人行道长4米，宽6米，开设一个临时机动车入口，该路口中心坐标X=19856.190、Y=122231.500，路口宽4米，转弯半径12米，该路口仅作为项目施工车辆入口，严禁车辆驶出，许可时限180天。 二、请按照提交的交通疏解方案做好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及疏解，并指定专人在施工现场指挥交通，确保道路交通不受影响及行人的安全。 三、施工期间要严格按照施工安全措施，保持路面清洁，设置好安全标识，保障行人、车辆安全，务必做好相关安全防护、警示提醒等工作。竣工后，应当及时清理现场，按照不低于该段道路原有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损坏的道路交通设施，并通知我局检查验收。 四、发现问题应及时与我局或其他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并整改和完善。		
备注	该临时路口仅作施工车辆入口，请你司安排专职人员做好现场疏导工作。		



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编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17)
0079号

项目名称: 罗湖区黄贝街道工纺大厦城市更新项目

项目代码: S2017K70100146

项目单位: 深圳市东关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归口行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国家统一编码: 2017-440300-70-03-
092525

建设地点: 深圳市 罗湖区县(区)黄贝街道(乡镇)凤凰路197号园区

经济类型: ☒ 国内企业 ☐ 外商投资企业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民间组织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技术改造 ☐ 其他

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为商业,办公及公共配套服务功能,用地面积5743.6 m²。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包括:总建筑面积55000 m²,其中新建商业办公面积53250m²,公共配套设施1750m²,其中社区管理用房250m²,社区警务室100m²,文化活动室1000m²,社区服务中心400m²,地下商业建筑面积2500m²。

项目总投资: 150000.00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50000.00 万元;
设备和技术投资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0.00 万元

适用产业目录条款:

-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允许类
- 2、《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3年)》→允许发展类

项目建设期: 2018年 3月 至 2022年 9月

本备案证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二年。



温馨提示:

- 1、项目有关环保、用地、节能、水土保持等事项须按相关规定办理;
- 2、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申请延期的,本备案证自动失效。

位置示意图

凤 凰 路

仁恒世纪大厦工地

文锦中路



名称	树径	树高	数量
香樟	Φ30	5	1
香樟	Φ31	6	1
香樟	Φ30	6	1
			3



深 南 东 路

现场相片

